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自然资规告字[2023]9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2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总面积(m ²)	规划建筑总面积(m ²)	出让土地部分										划拨土地部分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m ²)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规划建筑面积(m ²)	竞买保证金(万元)	拍卖起始价(楼面地价)(元/m ²)	最高限价(楼面地价)(元/m ²)	起始总价(万元)	最高限价总价(万元)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建筑面积(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338-330-370203-002-007-GB00100-W00000000	市北区长沙路114号	25233.8	112290.41	城镇住宅用地	19821.5	≤4.45	≤40	≥30	70	88205.62	91645.6392	10390	11948	91645.6392	105388.0747	5412.3	城镇住宅用地(安置房)	24084.79
2	336-338-370203-003-004-GB00052W00000000	市北区新宁路以北、宁乡路以东、河西河以西	20822.4	72878.4	城镇住宅用地 商服用地	20822.4 18740.16 2082.24	≤3.5	≤30	≥35	70 40	72878.4 65590.56 7287.84	81696.6864	11210	12891	81696.6864	93947.5454	/	/	/

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住宅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0。

楼面地价是指单位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楼面地价与上表中出让土地部分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

备注:

地块一周边公服配套的规划和建设情况:

1、道路:地块周边长沙路、四流南路、宜阳路为现状市政路;

2、教育:周边配套有四流南路第一小学,青岛市第二十一中学;宗地南侧大都汇项目东侧规划建设有幼儿园;

3、周边小区情况:南侧大都汇小区,西侧长沙路116号正在开发建设。

地块二周边公服配套的规划和建设情况:

1、道路:地块周边新宁路、宁乡路、开平路均为成熟市政道路;

2、教育:青岛市实验幼儿园、青岛博文小学、市北中学等;

3、文体:用地东侧规划街道体育中心、社区综合性服务中心、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农贸市场等;

4、周边小区情况:万科紫台,长沙小区,泰成玲珑郡。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的企业,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具体要求详见《出让须知》。本次拍卖出让地块,竞买人均可以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申请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按照

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但竞买报价达到或超过最高限价的除外。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竞买人可于2023年8月19日至2023年9月15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竞买人可于2023年8月19日9时30分至2023年9月15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16时。

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2023年9月18日9时3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在《青岛日报》、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官网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五)本次拍卖出让地块均设置最高限价,当地块的最高竞买报价达到或超过最高限价时,网上土地竞价中止,转到线下竞拍高品质商品住宅(包括绿色建筑、智慧化基础设施

配置)建设和摇号环节(详见《拍卖出让文件》)。

(六)根据财综[2021]19号文件要求,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须出具《授权证明》(详见《拍卖出让文件》),同意协助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办理竞买保证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申报缴库手续。

(七)土地竞得人应在项目具备交房条件后,组织并实施交房的的同时为购房人办理不动产权证。

(八)同一宗地中包含两种及两种以上规划用途的地块(居住用地视为单一用途),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时明确各用途出让总价款,各用途出让总价=各用途评估总价×(总成交价/总评估价)。

八、注意事项

(一)参与竞买的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和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购地资金不得使用房地产行业上下游关联企业借贷或预付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按照网上交易系统提示,同步上传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或证明文件,提交《资金承诺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说明竞买保证金及竞得土地后需支付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竞得人(暂定)在签订《成交确认书》时须提交由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土地出让人将会同金融管理等部门委托会计事务所开展全部购地资金审查。

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体各方须按约定的出资比例,分别缴纳竞买保证金和土地出让价款。

(二)竞买人请按提示使用网上交易系统,并慎重上传《竞买申请书》等竞买申请需提交的资料。若竞买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资金承诺书》等纸质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或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取消竞得人(暂定)资格,扣除5%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经审查,竞买人提交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

与审查结论不一致的,已签订《成交确认书》的撤销《成交确认书》,扣除50%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已签订出让合同的解除土地出让合同,定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土地已交付的,竞得人应无条件将土地交还出让人,竞买人3年内不得在我市参与土地竞买。

若竞得人(暂定)未按《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或竞得人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出让人没收其全部竞买保证金,竞价结果无效。

根据《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竞得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竞价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扣除全部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涉及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

1、采取恶意串通等非法手段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通过黑客攻击、病毒入侵等手段影响或操纵交易系统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3、实施影响网上交易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其他违法行为;

4、如上传虚假或与竞买申请无关的资料扰乱网上交易活动的。

若竞得人同时存在以上多种行为的,从重处罚。

(三)网上交易系统实施5分钟延迟功能。竞价时,当监控制系统网络出现异常,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中止交易,5分钟后进入新一轮报价周期。系统中止期间,请竞买人等候5分钟后,继续报价。

九、联系电话

青岛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咨询):0532-66209815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宗地咨询):0532-58663978

数字证书(CA)咨询:400-626-7188 地址:青岛市福州南路17号市民中心4楼CA窗口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8月17日

公告

青岛市即墨区灵动多奇文化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3U4RX72Q)经董事会研究决议,拟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民办非学历教育办学许可证终止办学(办学许可证号:教民137028271037121号),清算组已经成立,请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联系人:王琪,联系电话:18300231899。青岛市即墨区灵动多奇文化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7日

股权转让债权债务公告

青岛南南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莱西市恒视置业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和法人变更,对变更前债权债务(包括抵押和担保)和经济纠纷进行清理。现以公告形式通知债权人和担保人,同时请债权人对于原股东和法人在存续期间对公司的合法债权持合法手续可到我公司联系登记事宜。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有效,逾期我司不承担任何的法律责任,特此公告。联系电话:13863836506,联系人:王倩,联系地址:青岛莱西市姜山镇工业园区。 青岛南南饮料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6日

高新区正阳西路 施工通告

因高新区正阳西路(华东路路口西向东方向右转匝道)天然气管道抢修施工占路,自2023年8月21日至2023年8月28日,该右转匝道实施全封闭施工,沿正阳路西向东方向行驶的车辆需右转弯的可在宝源路路口、丰源路路口右转。

施工期间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通告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

2023年8月15日

高新区华中路 施工通告

因高新区华中路的正阳西路路口(不含)至广博路路口之间路段污水管道清淤施工占路,施工时间延长至2023年10月31日,该路段北向南方向的最右侧非机动车道及相邻车行道的部分实施分段封闭施工,过往车辆减速慢行。

施工期间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通告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

2023年8月14日

莱西市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西自然资告字[2023]03号

经莱西市人民政府批准,莱西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1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建筑面积(m ²)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万元)	拍卖起始价(元/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370285001309GB00026	沽河大道东荷花苑一期北	23026.7	商务金融	31086.045	≤1.35(且不低于1.32)	≤22%	-	40	5293.9535	1703(楼面地价)

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1号地块出让价款总额为楼面地价与公告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必须单独申请。

非莱西市注册登记申请人,须于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按规定时间(内资企业30日内,外资企业60日内)在莱西市辖区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由新公司作为开发主体进

行开发经营。申请人需注册新公司的,在申请书中应有明确表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qingdao.gov.cn/ggzy/index.html)点击“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网上交易’”进行。

(一)本次拍卖的地块均不设底价,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二)1号地块项目建设条件意见、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等配建标准详见

拍卖文件。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莱西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莱西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申请人可于2023年8月17日至2023年9月5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申请人可于2023年8月17日至2023年9月5日(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

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9月5日16时。1号地块竞买申请单位和缴纳竞买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申请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时间定于2023年9月6日10时。

七、竞买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买人资格后审制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申请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九、联系电话

业务咨询:0532-86408929

数字证书(CA)咨询电话:0532-85916352、85938170

莱西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8月17日